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儿童福利院2021年预算公开

目录

第一部分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儿童福利院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1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一、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二、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三、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

八、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21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儿童福利院2021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二、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儿童福利院2021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三、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儿童福利院2021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四、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儿童福利院2021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五、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儿童福利院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六、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儿童福利院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七、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儿童福利院2021年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八、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儿童福利院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九、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儿童福利院2021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儿童福利院概况

一、主要职能

提供收养服务，弘扬救助精神，开展孤儿与弃婴收养以及家庭无力照管残疾儿童收养，为孤儿提供接受文化教育及技艺培训。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儿童福利院无下属预算单位，下设7个科室，分别是：办公室、财务室、教务部、生活部、幼儿部、康复部、后勤服务部。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儿童福利院编制数30人，实有人数49人，其中：在职29人，增加1人；退休20人，增加0人；离休0人，增加0人。

第二部分　2021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表一：

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儿童福利院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功能分类	预算数
财政拨款（补助）	822.63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	680.03	202 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	142.59	203 国防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4 公共安全支出	
财政专户（教育收费）		205 教育支出	
事业收入		206 科学技术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单位其他资金收入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41.65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13 农林水支出	
		214 交通运输支出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17 金融支出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8.38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27 预备费	
		229 其他支出	142.6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34 抗疫特别国债还本支出	
收入总计	822.63	支出总计	822.63

表二：

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儿童福利院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总　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教育收费）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单位其他资金收入
类	款	项									
			喀什地区儿童福利院	822.63	680.03	142.5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41.65	641.65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8.75	48.75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8.75	48.75						
	10		社会福利	556.67	556.67						
208	10	01	儿童福利	556.67	556.67						
	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24	36.24						
208	99	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24	36.2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8.38	38.38						
	02		住房改革支出	38.38	38.38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38.38	38.38						
229			其他支出	142.59		142.59					
	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142.59		142.59					
229	60	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142.59		142.59					
			合计	822.63	680.03	142.59					

表三：

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儿童福利院　　单位：万元

项目				支出预算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喀什地区儿童福利院	822.63	643.79	178.8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41.65	605.42	36.24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8.75	48.75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8.75	48.75	
	10		社会福利	556.67	556.67	
208	10	01	儿童福利	556.67	556.67	
	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24		36.24
208	99	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24		36.2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8.38	38.38	
	02		住房改革支出	38.38	38.38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38.38	38.38	
229			其他支出	142.6		142.6
	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142.6		142.6
229	60	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142.6		142.6
			合计	822.63	643.79	178.83

表四：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儿童福利院　　单位：万元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拨款支出				
项　　目	合计	功 能 分 类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财政拨款（补助）	822.63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	680.03	202 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	142.59	203 国防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05 教育支出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41.66	641.66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13 农林水支出				
		214 交通运输支出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17 金融支出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8.38	38.38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27 预备费				
		229 其他支出	142.59		142.59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34 抗疫特别国债还本支出				
收　入　总　计	770.54	支　出　总　计	822.63	680.03	142.59	

表五：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儿童福利院　　单位：万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喀什地区儿童福利院	680.03	643.79	36.2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41.65	605.42	36.24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8.75	48.75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8.75	48.75	
	10		社会福利	556.67	556.67	
208	10	01	儿童福利	556.67	556.67	
	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24		36.24
208	99	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24		36.2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8.38	38.38	
	02		住房改革支出	38.38	38.38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38.38	38.38	
			合计	680.03	643.79	36.24

表六：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儿童福利院　　单位：万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22.31	522.31	
301	01	基本工资	161.81	161.81	
301	02	津贴补贴	99.26	99.26	
301	03	奖金	60.12	60.12	
301	07	绩效工资	61.21	61.21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8.75	48.75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1.77	31.77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73	3.73	
301	13	住房公积金	38.38	38.38	
301	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7.28	17.2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84.19		84.19
302	01	办公费	3.28		3.28
302	04	手续费	0.1		0.1
302	05	水费	0.35		0.35
302	06	电费	0.4		0.4
302	07	邮电费	0.25		0.25
302	08	取暖费	19.63		19.63
302	11	差旅费	0.2		0.2
302	13	维修(护)费	1.3		1.3
302	18	专用材料费	0.29		0.29
302	26	劳务费	43.2		43.2
302	28	工会经费	5.61		5.61
302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6		2.6
3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6.97		6.97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7.3	37.3	
303	02	退休费	14.88	14.88	
303	05	生活补助	2.98	2.98	
303	09	奖励金	0.01	0.01	
303	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19.43	19.43	
		合计	643.79	559.6	84.19

表七：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儿童福利院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	项目名称	项目支出合计	工资福利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资本性支出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对企业补助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其他支出
类	款	项													
			喀什地区儿童福利院		36.24			36.2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24			36.24							
	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24			36.24							
208	99	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20年下达第二批困难群众救助资金	28.16			28.16							
208	99	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提前下达2020年中央财政困难救助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	8.08			8.08							
		合计			36.24			36.24							

表八：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儿童福利院　　单位：万元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2.6		2.6		2.6	

表九：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儿童福利院　　单位：万元

项　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喀什地区儿童福利院	142.59		142.59
229			其他支出	142.59		142.59
	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142.59		142.59
229	60	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142.59		142.59
			合计	142.59		142.59

第三部分 2021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儿童福利院2021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按照全口径预算的原则，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儿童福利院2021年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支总预算822.63万元。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等。

支出预算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住房保障支出、其他支出等。

二、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儿童福利院2021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儿童福利院收入预算822.63万元，其中：

一般公共预算680.03万元，占82.67%，比上年预算增加2.61万元，主要原因是非定员定额公用经费较上年增加。

政府性基金142.59万元，占17.33%，比上年预算减少7.41万元，主要原因是建造洗衣房项目是跨年项目已支付一半工程款，本年度预算不包含已支付款项资金，故与上年相比减少。

三、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儿童福利院2021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儿童福利院2021年支出预算822.63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643.79万元，占78.26%，比上年预算增加6.17万元，主要原因是非定员定额公用经费较上年增加。

项目支出178.83万元，占21.74%，比上年预算减少35.41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救济费项目资金减少，建造洗

衣房项目资金减少。

四、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儿童福利院2021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2021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770.54万元。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680.03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142.59万元。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641.66万元，主要用于人员经费支出、缴纳职工社保等。

住房保障支出38.38万元，主要用于在职人员住房公积金缴费基数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142.59万元，主要用于洗衣房及附属工程建设项目、消防设施设备建设购置项目和儿童院维修维护项目。

五、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儿童福利院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儿童福利院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合计680.03万元，其中：基本支出643.79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6.17万元，增长0.97%。主要原因是：非定员定额公用经费较上年增加。项目支出36.24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3.56万元，下降8.95%。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救济费项目资金减少，建洗衣房项目资金减少。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641.66万元，占78.00%。

2.住房保障支出（类）38.38万元，占4.67%。

3.其他支出（类）142.59万元，占17.33%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1年

预算数为48.75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4.58万元，下降8.59%，主要原因是：2020年6月有1名在职人员退休，故2021年社保缴费缴费基数减少。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儿童福利（项）：2021年预算数为556.67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25.66万元，下降4.41%，主要原因是：2020年6月有1名在职人员退休，故2021年社保缴费缴费基数减少。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2021年预算数为36.24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36.24万元，增长100.00%，主要原因是：非定员定额公用经费较上年增加。

4.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1年预算数为38.38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3.39万元，下降8.09%，主要原因是：2020年6月有1名在职人员退休，故2021年住房公积金缴费基数减少。

六、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儿童福利院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儿童福利院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643.79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559.6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生活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等。

公用经费84.19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七、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儿童福利院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1.项目名称：2020年下达第二批困难群众救助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新财社〔2020〕93号，喀地财社〔2020〕64号

预算安排规模：28.16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儿童福利院

资金分配情况：用于院内孤残儿童的基本生活费等

资金执行时间：2021年03月-12月

资金来源：财政拨款

补贴人数：150人

补贴标准：按照实际情况及时发放

补贴范围：院内孤残儿童

补贴方式：发放现金

发放程序：按月申请按月发放

收益人群和社会效益：院内孤残儿童，稳步提升孤残儿童生活水平

2.项目名称：2020年中央财政困难救助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关于提前下达2020年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新财社〔2019〕193号）

预算安排规模：8.08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儿童福利院

资金分配情况：用于院内孤残儿童的基本生活费等

资金执行时间：2021年03月-12月

资金来源：财政拨款

补贴人数：150人

补贴标准：按照实际情况及时发放

补贴范围：院内孤残儿童

补贴方式：发放现金

发放程序：按月申请按月发放

收益人群和社会效益：院内孤残儿童，稳步提升孤残儿童生活水平。

八、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儿童福利院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儿童福利院2021年一般公共 预算“三公”经费数为2.60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2.60万元，公 务接待费0万元。

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比上年增加0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增加0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未安排出国；公务用车购置费为0万元，未安排预算。公务用车运行费增加0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未安排公务用车运行费；公务接待费增加0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未安排公务接待费。

九、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儿童福利院2021年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儿童福利院2021年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支出142.59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7.41万元，下降4.94%。主要原因是建造洗衣房项目是跨年项目已支付一半 工程款，本年度预算不包含已支付款项资金，故与上年相比减少。其中：

1.其他支出（类）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款）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项）：2021年预算数为142.59万元，主要是用于：洗衣房及附属工程建设项目、消防设施设备建设购置项目和儿童院维修维护项目。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2021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儿童福利院本级及

下属0家行政单位和0家事业单位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84.19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43.44万元，增长106.60%。主要原因是非定员定额公用经费较上年增加。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1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儿童福利院政府采购预算1.3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1.30万元。

2021年度本部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0万元，其中：面向小微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0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2020年底，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儿童福利院及下属各预算单位占用使用国有资产总体情况为

1.房屋8534.20平方米，价值1600.90万元。

2.车辆3辆，价值77.55万元；其中：一般公务用车1辆，价值11.19万元；执法执勤用车0辆，价值0万元；其他车辆2辆，价值66.36万元。

3.办公家具价值85.16万元。

4.其他资产价值41.69万元。

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0台（套）。

2021年部门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经费，安排购置5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0台（套）。

（四）预算绩效情况

2021年度，本年度实行绩效管理的一般公共预算项目2个，涉及预算金额36.24万元。具体情况见下表（按项目分别填报）：

项 目 支 出 绩 效 目 标 表

（2021年）

<table>
<tr><td>预算单位</td><td colspan="3">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儿童福利院</td><td colspan="2">项目名称</td><td colspan="2">2020年下达第二批困难群众救助项目</td></tr>
<tr><td>项目资金（万元）</td><td>年度资金总额：</td><td>28.16</td><td>其中：财政拨款</td><td>56.32</td><td>其他资金</td><td colspan="2"></td></tr>
<tr><td>项目总体目标</td><td colspan="7">项目总投资28.16万元，用于3月至8月发放孤儿生活费，共计6个月。根据（喀地财社【2020】64号）文件，本项目主要内容是用于院内孤残儿童的基本生活费等，为了实现社会救助对象认定精准，做到应保尽保；社会救助资金按照标准及时发放，发挥资金效益，群众困难得到有效解决；社会救助政策得到公平、公正落实；孤儿基本生活费必须全部用于孤儿伙食、衣物、日常用品、教育、医疗等经费在内的开支，专款专用，促进儿童健康、快乐成长，更好的融入社会的总目标。</td></tr>
<tr><td>一级指标</td><td>二级指标</td><td colspan="4">三级指标</td><td colspan="2">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td></tr>
<tr><td rowspan="8">产出指标</td><td rowspan="2">数量指标</td><td colspan="4">在院孤残儿童集中供养人数</td><td colspan="2">=149人</td></tr>
<tr><td colspan="4">覆盖单位数量</td><td colspan="2">=1个</td></tr>
<tr><td rowspan="2">质量指标</td><td colspan="4">在院孤弃儿童及事实无人抚养儿童纳入保障范围率</td><td colspan="2">=100%</td></tr>
<tr><td colspan="4">孤弃儿童及事实无人抚养儿童认定准确率</td><td colspan="2">≥98%</td></tr>
<tr><td rowspan="3">时效指标</td><td colspan="4">孤儿基本生活费按时支出率</td><td colspan="2">=100%</td></tr>
<tr><td colspan="4">对院外上学寄宿学生生活费及时发放率</td><td colspan="2">=100%</td></tr>
<tr><td colspan="4">项目完成时间</td><td colspan="2">2021年8月</td></tr>
<tr><td>成本指标</td><td colspan="4">抚养孤残儿童费用</td><td colspan="2">≤314.99元/人/月</td></tr>
<tr><td rowspan="4">效益指标</td><td>经济效益指标</td><td colspan="4"></td><td colspan="2"></td></tr>
<tr><td>社会效益指标</td><td colspan="4">孤弃儿童及事实无人抚养儿童生活水平改善提升情况</td><td colspan="2">有效提升</td></tr>
<tr><td>生态效益指标</td><td colspan="4"></td><td colspan="2"></td></tr>
<tr><td>可持续影响指标</td><td colspan="4">促进孤弃儿童及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健康快乐成长及更好融入社会</td><td colspan="2">长期</td></tr>
<tr><td>满意度指标</td><td>满意度指标</td><td colspan="4">受益儿童满意度</td><td colspan="2">≥95%</td></tr>
</table>

项 目 支 出 绩 效 目 标 表

（2021年）

<table>
<tr><td>预算单位</td><td colspan="3">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儿童福利院</td><td colspan="2">项目名称</td><td colspan="2">2020年中央财政困难救助项目</td></tr>
<tr><td>项目资金（万元）</td><td>年度资金总额：</td><td>8.08</td><td>其中：财政拨款</td><td>8.08</td><td colspan="2">其他资金</td><td></td></tr>
<tr><td>项目总体目标</td><td colspan="7">项目总投资8.08万元，用于3月至8月发放孤儿生活费，共计6个月。根据喀地财社〔2019〕123号文件，本项目主要内容是用于院内孤残儿童的基本生活费等，为了实现社会救助对象认定精准，做到应保尽保；社会救助资金按照标准及时发放，发挥资金效益，群众困难得到有效解决；社会救助政策得到公平、公正落实；孤儿基本生活费必须全部用于孤儿伙食、衣物、日常用品、教育、医疗等经费在内的开支，专款专用，促进儿童健康、快乐成长，更好的融入社会的总目标。</td></tr>
<tr><td>一级指标</td><td>二级指标</td><td colspan="4">三级指标</td><td colspan="2">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td></tr>
<tr><td rowspan="8">产出指标</td><td rowspan="2">数量指标</td><td colspan="4">在院孤残儿童集中供养人数</td><td colspan="2">=149人</td></tr>
<tr><td colspan="4">覆盖单位数量</td><td colspan="2">=1个</td></tr>
<tr><td rowspan="2">质量指标</td><td colspan="4">在院孤弃儿童及事实无人抚养儿童纳入保障范围率</td><td colspan="2">=100%</td></tr>
<tr><td colspan="4">孤弃儿童及事实无人抚养儿童认定准确率</td><td colspan="2">≥98%</td></tr>
<tr><td rowspan="3">时效指标</td><td colspan="4">孤儿基本生活费按时支出率</td><td colspan="2">=100%</td></tr>
<tr><td colspan="4">对院外上学寄宿学生生活费及时发放率</td><td colspan="2">=100%</td></tr>
<tr><td colspan="4">项目完成时间</td><td colspan="2">2021年8月</td></tr>
<tr><td>成本指标</td><td colspan="4">抚养孤残儿童费用</td><td colspan="2">≤98元/人/月</td></tr>
<tr><td rowspan="4">效益指标</td><td>经济效益指标</td><td colspan="4"></td><td colspan="2"></td></tr>
<tr><td>社会效益指标</td><td colspan="4">提升孤残儿童生活质量情况</td><td colspan="2">有效提升</td></tr>
<tr><td>生态效益指标</td><td colspan="4"></td><td colspan="2"></td></tr>
<tr><td>可持续影响指标</td><td colspan="4">促进孤弃儿童及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健康快乐成长及更好融入社会</td><td colspan="2">长期</td></tr>
<tr><td>满意度指标</td><td>满意度指标</td><td colspan="4">受益儿童满意度</td><td colspan="2">≥95%</td></tr>
</table>

（五）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无。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指由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财政拨款数。

二、一般公共预算：包括公共财政拨款（补助）资金、专项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包括专户管理行政事业性收费（主要是教育收费）、其他非税收入。

四、其他资金：包括事业收入、事业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

五、基本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商品和服务支出（定额）。其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六、项目支出：部门（单位）支出预算的组成部分，是自治区本级部门（单位）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任务或事业发 展目标，在基本支出预算之外编制的年度项目支出计划。

七、“三公”经费：指自治区本级部门（单位）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

（含外宾接待）支出。

八、机关运行经费：指各部门（单位）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儿童福利院

2021年04月15日